

《“金顾问”证券投资咨询产品服务协议》修订主要内容

原服务协议：

1. 产品服务内容

1.1 本产品服务内容为套餐服务。甲方可以根据市场不同阶段、自身不同偏好，向乙方申请使用或更换使用套餐内指定的子产品模拟组合的策略。

2. 产品的收费标准

2.1 收费模式：对甲方账户（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采用固定佣金费率模式进行增值服务佣金费率的收取。

2.2 增值服务佣金费率，是在甲方账户原证券交易佣金费率基础上，采用提高一定比例的证券交易佣金费率收取增值服务费用，且比例上限不超过

2.9854%（包含甲方账户原证券交易佣金费率）。增值服务佣金费率具体收费标准以乙方客户端自有服务平台公示为准。

修改后的服务协议：1. 产品服务内容

1.1 本产品服务内容为套餐式财富管理服务。甲方可根据自身需求和偏好，向乙方申请定制或调整服务内容。

2. 产品的收费标准

2.1 收费模式：乙方可根据业务情况，提供以下一种或两种收费方式：方式一：对甲方账户（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采用固定佣金费率模式进行增值服务费用的收取。增值服务费用是在甲方账户原证券交易佣金费率基础上，采用提高一定比例的证券交易佣金费率进行收取的，且比例上限不超过 2.9854%（包含甲方账户原证券交易佣金费率）。增值服务佣金费率具体收费标准以乙方客户端自有服务平台（包括客户端等）公示为准。方式二：按周期（【月或季度、半年、年】）进行计费。乙方从甲方订阅本产品 T 日开始，按甲方选择的周期进行收费，收费周期从甲方订阅产品 T 日至收费周期的对日。具体单价及相关标准以乙方自有服务平台（包括客户端等）上公示及服务订单为准。

2.2 乙方可根据业务的发展情况对产品的单价进行调整，并在乙方自有服务平台（包括客户端等）通知甲方。甲方若对调整后的单价有异议，可以在单价调整生效前单方面退订服务，终止本协议。甲方未及时退订的，视为接受乙方对本产品单价进行的调整。

3. 产品套餐调整/退订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套餐调整及退订规则根据甲方选择的收费方式执行：按方式一付费的调整规则：

若甲方采用固定佣金费率模式付费，对当前定制的套餐内容不满意的，可在协议期内申请调整套餐内容或退订服务。

按方式二付费的调整规则：

若甲方采用周期计费模式付费，对当前定制的套餐内容不满意的，仅可对已签约套餐进行整体退订，套餐内单项产品 / 服务不可单独调整。

4. 数据授权

4.1 在本协议期间，为了提升服务质量，甲方同意乙方收集、处理乙方平台/系统内的甲方个人信息主体账号、浏览记录等信息，用于为甲方提供用户画像分析、智能推荐模型等服务。